

崇禎十三年庚辰四正月初二日甲申陰

都司書鄭廣敬坐

注書

左承旨金榮祖坐

注

右承旨李德溌坐

假注書

左副承旨趙廷邦

右副承旨全清

事變假注書

同副承旨李有身

上在昌慶宮停常參 繢送○辰時日暉西時午時日暉夜更乾方坤方艮巽方有氣如火光沉墨出密雲中乾方天際如鉢足長三四尺許色赤光照地二更艮巽方有氣如火光○汝院啓曰每列差后以上薦氣車子捧入參未及薦氣之人則令後房佈前例察推竹如意平安道郡守以下違例薦氣車監司既已如啓故並寫捧入之意較 落傳曰知道○府啓新除授持卒咸龜局時在角城府正亥沈降時在金雞道臨岐地請斯速上東事下諭